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omba

COMBA TELECOM SYSTEMS HOLDINGS LIMITED

京信通信系統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42)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 中期業績公告

財務摘要

- 收入為27.51億港元，增加10.3%
- 毛利率增加0.3個百分點至30.5%
- 股東應佔利潤為0.82億港元，增加291.0%
- 每股基本盈利：3.35港仙(二零一八年：0.86港仙)
- 中期股息每股1港仙(二零一八年：無)
- 派息比率：29.9%(二零一八年：無)

業績

京信通信系統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或「董事」)欣然呈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連同二零一八年同期比較數據。此等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未經審核，但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中期簡明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收入	5	2,751,224	2,493,733
銷售成本		<u>(1,910,971)</u>	<u>(1,739,741)</u>
毛利		840,253	753,992
其他收入及收益	5	92,027	66,560
研究及開發成本		(176,718)	(141,820)
銷售及分銷開支		(279,763)	(254,031)
行政開支		(280,968)	(305,565)
其他開支		(77,579)	(65,865)
融資成本	7	<u>(53,679)</u>	<u>(29,299)</u>
除稅前利潤	6	63,573	23,972
所得稅開支	8	<u>(24,535)</u>	<u>(16,417)</u>
期內利潤		<u>39,038</u>	<u>7,555</u>
可歸屬於：			
母公司擁有人		82,214	21,028
非控股權益		<u>(43,176)</u>	<u>(13,473)</u>
		<u>39,038</u>	<u>7,555</u>
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10		
基本		<u>3.35 港仙</u>	<u>0.86 港仙</u>
攤薄		<u>3.32 港仙</u>	<u>0.86 港仙</u>

中期簡明綜合全面收入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期內利潤	39,038	7,555
其他全面虧損		
其他全面虧損日後可能重新分類為損益：		
換算海外業務之匯率變動	<u>(52,548)</u>	<u>(77,760)</u>
淨其他全面虧損日後可能重新分類為損益	<u>(52,548)</u>	<u>(77,760)</u>
期內其他全面虧損，扣除稅項	<u>(52,548)</u>	<u>(77,760)</u>
期內全面虧損總額	<u>(13,510)</u>	<u>(70,205)</u>
可歸屬於：		
母公司擁有人	34,376	(52,555)
非控股權益	<u>(47,886)</u>	<u>(17,650)</u>
	<u>(13,510)</u>	<u>(70,205)</u>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九年 六月 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附註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75,305	1,128,259
使用權資產		211,055	-
預付土地租賃付款		-	117,889
商譽		253,077	253,077
遞延稅項資產		97,217	102,013
無形資產		843,667	856,050
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股權工具		27,384	33,540
有限制銀行存款		85,741	77,596
預付賬款		-	8,888
		<u>2,693,446</u>	<u>2,577,312</u>
非流動資產總值			
流動資產			
存貨	11	1,332,223	1,306,831
貿易應收賬款	12	4,427,565	4,164,595
應收票據		82,778	118,950
預付賬款、其他應收賬款及其他資產		1,123,261	984,853
可收回稅項		46,416	48,330
有限制銀行存款		169,083	207,911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1,497,971	1,893,859
		<u>8,679,297</u>	<u>8,725,329</u>
流動資產總值			
流動負債			
貿易及票據應付賬款	13	4,319,624	4,313,799
其他應付賬款及預提款項		996,080	960,834
計息銀行借貸	14	56,737	1,624,499
產品保用撥備		71,586	63,831
		<u>5,444,027</u>	<u>6,962,963</u>
流動負債總值			
流動資產淨值		<u>3,235,270</u>	<u>1,762,366</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5,928,716</u>	<u>4,339,678</u>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九年 六月 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附註		
非流動負債			
計息銀行借貸	14	1,827,668	375,557
租賃負債		63,043	–
遞延稅項負債		155,891	158,507
		<u>2,046,602</u>	<u>534,064</u>
非流動負債總值			
		<u>2,046,602</u>	<u>534,064</u>
資產淨值		<u>3,882,114</u>	<u>3,805,614</u>
權益			
可歸屬於母公司擁有人之權益			
已發行股本		247,817	241,948
庫存股份		(22,818)	(22,818)
儲備		3,177,540	3,059,023
		<u>3,402,539</u>	<u>3,278,153</u>
非控股權益		479,575	527,461
		<u>3,882,114</u>	<u>3,805,614</u>
權益總額			
		<u>3,882,114</u>	<u>3,805,614</u>

附註

1. 公司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五月十七日按照開曼群島法例第二十二章公司法(即經綜合及修訂之一九六一年第三項法例)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

本公司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大埔香港科學園科技大道西8號東翼611。

於期內，本集團主要從事研究、開發、製造及銷售無線電信網絡系統設備、提供相關工程服務以及提供電信服務及其增值服務。

2. 編製基準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而成。

此等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不包括所有年度財務報表所需要之資料及披露，應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3. 會計政策及披露變動

編製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時所採納之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納者一致，惟採納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除外。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本)	具有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	計劃修改、削減或結算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長期權益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3號	所得稅處理的不確定性
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七年 週期的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修訂本)

除下文所述有關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的影響外，新訂及經修訂準則與編製本集團之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並不相關。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性質及影響說明如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釐定安排是否包括租賃、香港(準則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5號經營租賃－優惠及香港(準則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7號評估涉及租賃法律形式交易的實質。該準則載列確認、計量、呈列及披露租賃之原則，並要求承租人就所有租賃單一以資產負債表內的模式入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大致沿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內出租人的會計處理方式。出租人將繼續使用與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相似的原則將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因此，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本集團作為出租人的租賃並無任何財務影響。

本集團已使用經修訂追溯採納法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首次應用)。根據此方法，採納該準則將不會對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保留盈利期初結餘進行調整，以及二零一八年的比較資料不會重列且繼續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呈報。

租賃的新定義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倘合約為換取代價而授予在一段期間內可識別資產的使用控制權，則該合約為租賃或包含租賃。倘客戶有權從使用可識別資產中獲取絕大部分經濟利益及有權主導可識別資產的使用，則表示擁有控制權。本集團選擇使用過渡可行權宜方法，僅在首次應用日期對先前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識別為租賃的合約應用該準則。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未有識別為租賃的合約並未予以重新評估。因此，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項下租賃的定義僅應用於在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訂立或變更的合約。

在包含租賃組成部分的合約開始時或該合約獲重新評估時，本集團將該合約訂明的代價分配至各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以其獨立價格為基準)。承租人可採用可行權宜方法(而本集團已採用此方法)不將非租賃組成部分分開，而將租賃與相關的非租賃組成部分作為一項單一租賃組成部分入賬。

作為承租人－先前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影響性質

本集團擁有多項預付土地租賃付款、物業、汽車及其他設備項目的租賃合約。作為承租人，本集團先前將租賃(按該租賃是否評估為已將其資產所有權的絕大部分回報及風險轉予本集團)分類為融資租賃或經營租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本集團就所有租賃應用單一的方法確認及計量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惟就短期租賃(按相關資產類別選擇)選擇豁免。本集團已選擇不就在開始日期租賃期為12個月或以下的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取而代之，本集團會將有關該等租賃的租賃付款在租賃期內按直線法確認為開支。

過渡的影響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的租賃負債按剩餘租賃付款的現值確認，並使用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的增量借貸利率貼現，且計入其他應付賬款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按租賃負債金額計量，並按緊接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前於財務狀況表中確認與租賃相關的任何預付或應計租賃付款金額進行調整。所有此等資產均於該日期按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作減值評估。本集團選擇在財務狀況表內獨立呈列使用權資產。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本集團已應用以下選擇性可行權宜方法：

- 對租賃期由首次應用日期起12個月內終止的租賃應用短期租賃豁免
- 倘合約包含延期／終止租賃的選擇權，則使用事後方式釐定租賃期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因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所產生的影響如下：

	增加／(減少) (未經審核) 千港元
資產	
使用權資產增加	215,589
預付土地租賃付款減少	(117,889)
其他應收賬款減少	(2,788)
	<hr/>
總資產增加	94,912
負債	
其他應付賬款及預提款項增加	23,750
租賃負債增加	71,162
	<hr/>
總負債增加	94,912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的租賃負債與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經營租賃承擔對賬如下：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經營租賃承擔	119,926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的加權平均增量借貸利率	4.64%
	<hr/>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的貼現經營租賃承擔	109,347
減：與短期租賃及剩餘租賃期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之前屆滿的租賃相關承擔	(14,435)
	<hr/>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的租賃負債	94,912

新會計政策概要

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起，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所披露有關租賃的會計政策由以下新會計政策取代：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期確認。使用權資產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計量，並就任何租賃負債的重新計量作出調整。使用權資產的成本包括已確認的租賃負債金額、已產生的初始直接成本及於開始日期或之前作出的租賃付款減任何已收取的租賃優惠。除非本集團合理確定將在租賃期屆滿時取得租賃資產的所有權，否則已確認的使用權資產在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及租賃期(以較短者為準)內按直線法計提折舊。

租賃負債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期以租賃期內租賃付款的現值確認。租賃付款包括固定付款(包括實質固定付款)減任何應收租賃優惠、基於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付款及剩餘價值擔保下的預期支付款項。租賃付款亦包括合理確定將由本集團行使的購買權的行使價及為終止租賃而支付的罰款(倘租賃期反映本集團正行使終止權)。並非基於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付款將於導致付款的事件或條件所發生期間確認為開支。

在計算租賃付款的現值時，倘租賃中隱含的利率不易釐定，則本集團使用在租賃開始日期的增量借貸利率。在開始日期之後，租賃負債的金額予以增加以反映利息的累增，並就已作出的租賃付款予以減少。此外，如有修改、租賃付款日後因指數或利率變動出現變動、租賃期發生變化、實質固定租賃付款變化或購買相關資產的評估變化，則租賃負債的賬面值將重新計量。

釐定含續租權合約的租賃期涉及的重大判斷

本集團將租賃期釐定為不可撤銷的租賃期，連同續租權涵蓋的任何期間(倘可合理確定續租權將獲行使)或終止租賃權涵蓋的任何期間(倘可合理確定終止租賃權將不獲行使)。

本集團在評估是否合理確定將行使續租權時須作出判斷。本集團會考慮所有能形成經濟誘因促使其續租的相關因素。於租賃日期開始後，倘發生重大事件或情況出現重大變動而該等事件或變動在本集團的控制之內且影響其行使續租權的能力，則本集團會重新評估租賃期。

就機器租賃而言，由於該等資產對本集團的經營至為關鍵，因此本集團將續租期包括在租賃期之內。該等租賃包含一段短期而不可撤銷的期間，倘未能及時找到替代的機器，將對生產造成重大負面影響。

於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及中期簡明綜合損益表確認的金額

本集團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的賬面值(計入「其他應付賬款」及「租賃負債」內)以及於期內的變動如下：

	使用權資產				租賃負債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預付土地 租賃付款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樓宇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其他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小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117,889	96,130	1,570	215,589	94,912
添置	-	10,817	793	11,610	9,703
折舊支出	(1,401)	(14,107)	(498)	(16,006)	-
利息開支	-	-	-	-	2,262
付款	-	-	-	-	(15,857)
匯兌調整	(61)	(40)	(37)	(138)	(88)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u>116,427</u>	<u>92,800</u>	<u>1,828</u>	<u>211,055</u>	<u>90,932</u>

4. 經營分部資料

就管理而言，本集團根據其產品及服務劃分業務單位，並擁有如下兩個呈報經營分部：

(a) 無線電信網絡系統設備

(b) 電信服務

管理層就作出有關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的決策個別監察本集團經營分部的業績。分部表現按除稅前利潤作為評估基準。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	無線電信 網絡系統設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電信服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總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收入	2,670,933	80,291	2,751,224
除稅前利潤／(虧損)	147,619	(84,046)	63,573
分部資產	10,151,683	1,747,476	11,899,159
對銷			<u>(526,416)</u>
總資產			<u>11,372,743</u>
分部負債	7,344,682	672,363	8,017,045
對銷			<u>(526,416)</u>
總負債			<u>7,490,629</u>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	無線電信 網絡系統設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電信服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總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收入	2,393,289	100,444	2,493,733
除稅前利潤／(虧損)	50,818	(26,846)	23,972
分部資產	9,770,003	1,525,315	11,295,318
對銷			<u>(295,963)</u>
總資產			<u>10,999,355</u>
分部負債	6,807,318	313,816	7,121,134
對銷			<u>(295,963)</u>
總負債			<u>6,825,171</u>

地區資料

(a)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中國大陸	2,031,144	1,501,195
亞太區其他國家／地區	354,018	654,977
美洲	193,968	207,054
歐盟	118,638	87,091
中東	45,308	40,092
其他國家	8,148	3,324
	<u>2,751,224</u>	<u>2,493,733</u>

上述收入資料以客戶所在地為基礎計算。

(b) 非流動資產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中國大陸	1,039,497
老撾人民民主共和國	1,617,492	1,432,947
其他國家／地區	36,457	32,274
	<u>2,693,446</u>	<u>2,577,312</u>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收入分別約797,019,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681,214,000港元)、455,551,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08,891,000港元)及266,997,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392,901,000港元)乃來自3個主要客戶，分別佔本集團總收入之29.0%(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7.3%)、16.6%(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8.4%)及9.7%(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5.8%)。

5.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

收入指期內扣除增值稅(「增值稅」)、退貨及貿易折讓折扣後之已售貨品及所提供服務之發票淨值。所有重大集團內部交易已於綜合賬目時抵銷。

收入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收入		
製造及銷售無線電信網絡系統設備及提供相關安裝服務	2,656,856	2,348,238
維護服務	14,077	45,051
提供電信服務	80,291	100,444
	<u>2,751,224</u>	<u>2,493,733</u>

客戶合約收入

	截至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客戶類型	
中國國有電信運營商集團	1,519,567
其他客戶	<u>1,231,657</u>
客戶合約收入總額	<u>2,751,224</u>

	截至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收入確認時間	
於某一時間點轉讓貨物	2,656,856
於一段時間內轉讓服務	<u>94,368</u>
客戶合約收入總額	<u>2,751,224</u>

其他收入及收益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其他收入及收益		
銀行利息收入	6,001	4,891
匯兌收益，淨額	6,174	-
政府補貼#	59,649	25,239
退回增值稅*	2,946	3,666
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股權工具之收益	4,607	20,661
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出售部分股權投資之收益	1,301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收益	-	75
租金收入總額	2,536	9,338
其他	8,813	2,690
	92,027	66,560

政府補貼指政府機關給予本集團的各項現金款項及補貼，以鼓勵其技術創新、知識產權及研發投資。概無有關該等補貼的未達成條件或或然事項。

*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京信軟件科技(廣州)有限公司(「京信軟件」)(為指定軟件企業)於二零一九年支付16%(二零一八年五月前為17%)的法定淨輸出增值稅後，可就超出實際增值稅稅率3%的部份獲得增值稅退回。有關退回之增值稅已獲廣州市國家稅務局批准，而京信軟件已收取有關款項。

6. 除稅前利潤

本集團之除稅前利潤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已售存貨及所提供服務成本	1,782,756	1,682,183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83,013	88,160
使用權資產折舊／確認預付土地租賃付款	16,006	1,455
電腦軟件、技術以及經營許可證攤銷	13,911	17,718
研究及開發成本：		
已攤銷的遞延開支 [^]	32,098	42,561
期內開支	176,718	141,820
	208,816	184,381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		
薪金及薪酬	497,984	440,390
員工福利開支	33,853	40,846
以權益結算之購股權開支	12,149	7,592
退休計劃供款(定額供款計劃) [#]	37,876	43,812
	581,862	532,640
匯兌(收益)／虧損，淨額*	(6,174)	14,138
產品保用撥備 [^]	13,412	10,058
存貨撇減至可變現淨額 [^]	79,497	1,431
貿易應收賬款減值	15,226	3,912
其他應收賬款減值	703	23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虧損／(收益)	218	(75)
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股權工具之收益	(4,607)	(20,661)
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出售部分股權投資之收益	(1,301)	-

[^] 期內遞延開發成本之攤銷、產品保用撥備及存貨撇減至可變現淨額計入簡明綜合損益表之「銷售成本」。

[#]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沒收供款可供來年減少其退休計劃供款(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無)。

* 匯兌收益淨額及匯兌虧損淨額已分別計入簡明綜合損益表之「其他收入及收益」及「行政開支」中。

7. 融資成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銀行借貸之利息	48,269	29,290
保理貿易應收賬款之利息	3,148	9
租賃負債之利息	2,262	-
總計	<u>53,679</u>	<u>29,299</u>

8. 所得稅

已就於期內於香港產生之估計應課稅利潤按稅率16.5%(二零一八年:16.5%)為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其他地區之應課稅利潤之稅項乃按本集團經營所在司法權區之現行稅率按照當地之現行法例、詮釋及慣例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即期—期內支出		
香港	-	693
中國大陸	25,262	3,801
其他地區	3,525	15,622
即期—過往期間超額撥備	(6,453)	-
遞延	<u>2,201</u>	<u>(3,699)</u>
期內稅項支出總額	<u>24,535</u>	<u>16,417</u>

根據相關所得稅法，於中國大陸之附屬公司須就各自於期內的應課稅收入按25%的法定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

京信通信技術(廣州)有限公司、京信通信系統(中國)有限公司及京信軟件獲廣東省科學技術廳指定為高新技術企業，並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仍然有效，因此可享有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之15%優惠稅率。

9. 股息

於二零一九年八月十五日，董事會宣派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1港仙(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總計約24,782,000港元。

10. 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金額乃基於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期內利潤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2,452,931,000股(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452,934,000股)計算。

每股攤薄盈利金額乃基於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期內利潤計算。計算所用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為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所用之期內已發行普通股數目，以及假設於視作行使或兌換所有攤薄潛在普通股為普通股時無償發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按下列基準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盈利		
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用以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	<u>82,214</u>	<u>21,028</u>
	股份數目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股份		
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	2,452,931,000	2,452,934,000
攤薄影響—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購股權	<u>24,595,000</u>	<u>-</u>
	<u>2,477,526,000</u>	<u>2,452,934,000</u>

11. 存貨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原材料	230,828	250,696
工程材料	182,276	66,959
在製品	70,806	52,188
製成品	425,291	506,048
施工現場存貨	423,022	430,940
	<u>1,332,223</u>	<u>1,306,831</u>

12. 貿易應收賬款

本集團與其客戶間之貿易條款主要以信貸形式進行。信貸期一般為3個月，惟若干獲授較長信貸期之客戶除外。信貸期可視乎客戶之信譽而延長至1年以上。餘額亦包括約為每個項目合約總金額10%至20%之保證金(乃用於確保產品及服務符合協定規格)，一般可於客戶在銷售後6至12個月內進行產品最終驗收後，或授予客戶之1至2年保用期完結後收取。高級管理人員會定期檢討主要客戶之信貸期。本集團尋求嚴格控制其未償還應收賬款，及設立信貸控制部將信貸風險降至最低。高級管理人員會定期審閱過期結餘。本集團並無就此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或其他信用增強工具。貿易應收賬款為免息。

於報告期末，貿易應收賬款按發票日期並扣除損失撥備計算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3個月內	1,581,625	1,759,833
4至6個月	466,953	437,993
7至12個月	1,026,062	550,142
1年以上	1,805,001	1,853,222
	<u>4,879,641</u>	<u>4,601,190</u>
減值撥備	<u>(452,076)</u>	<u>(436,595)</u>
	<u>4,427,565</u>	<u>4,164,595</u>

13. 貿易及票據應付賬款

於報告期末，貿易及票據應付賬款按發票日期計算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3個月內	2,423,687	2,180,906
4至6個月	662,937	865,447
7至12個月	579,797	571,499
1年以上	653,203	695,947
	4,319,624	4,313,799

貿易應付賬款為免息及通常於3個月內結算，且可延長至更長時期。

14. 計息銀行借貸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分析為：		
1年內或按要求	56,737	1,624,499
第2年	448,774	11,381
第3年至第5年(包括首尾兩年)	1,208,278	136,566
超過5年	170,616	227,610
	1,884,405	2,000,056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以港元、人民幣及歐元計值之貸款分別為1,504,5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410,400,000港元)、379,905,000港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89,560,000港元)及零(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6,000港元)。

本公司及其三家全資附屬公司(即Comba Telecom Systems Investments Limited、Praises Holdings Limited及Comba Telecom Limited)亦作為擔保人參與訂立銀行貸款，須就貸款融資項下準時履行責任作出擔保。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銀行貸款年利率介乎2.3%至5.4%(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1%至5.4%)。

15. 報告期後事項

於報告期末後及直至財務報表批准日期概無發生任何重大事項。

中期股息之記錄日期

釐定可享有中期股息資格之記錄日期將為二零一九年八月三十日。於二零一九年八月三十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將有權獲發中期股息。為符合獲派中期股息之資格，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最遲須於二零一九年八月三十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辦理登記手續，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股息單將於二零一九年九月十日寄發予本公司股東（「股東」）。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務及財務回顧

二零一九年上半年，隨著全球移動用戶數量的不斷增加，移動互聯網接入流量需求保持高速增長，從而促使電信運營商繼續加強4G網絡的深度覆蓋和優化。同時，中國內地5G商用牌照的正式發佈，也標誌著中國正式進入5G元年，5G將以其大帶寬、高速率、低時延等優勢深刻改變產業格局，也將驅動電信運營商逐步增加資本支出來推動通信行業下一步的飛速發展。

收入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內」），本集團之中期收入較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去年同期」）之收入上升10.3%至2,751,224,000港元（二零一八年：2,493,733,000港元）。收入上升主要是受益於國內移動網絡運營商不斷加強4G網絡的擴容及優化，在4G網絡建設方面的資本開支上升。

按客戶劃分

期內，中國內地主要移動運營商為加強4G網絡覆蓋而不斷加強頻譜重耕、NB-IoT等項目的建設。同時，為更好地為5G大規模商用做準備，在不同網絡頻譜和網絡制式上面的共建共用部署需求也給本集團的業務帶來了增長。

於期內，來自中國移動通信集團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收入較去年同期增加17.0%至797,019,000港元（二零一八年：681,214,000港元），佔本集團期內收入的29.0%，而去年同期則佔27.3%。

來自中國聯合通信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收入較去年同期大幅增加118.1%至455,551,000港元（二零一八年：208,891,000港元），佔本集團期內收入的16.6%，而去年同期則佔8.4%。

來自中國電信集團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收入較去年同期減少32.0%至266,997,000港元(二零一八年：392,901,000港元)，佔本集團期內收入的9.7%，而去年同期則佔15.8%。

期內，來自其他客戶(主要包括中國鐵塔股份有限公司(「中國鐵塔」)和軌道交通通信客戶)的收入較去年同期上升了128.7%至377,213,000港元(二零一八年：164,965,000港元)，佔本集團收入之13.7%(二零一八年：6.6%)。其中，來自中國鐵塔之收入較去年同期上升了33.4%至106,029,000港元(二零一八年：79,486,000港元)；來自軌道交通通信客戶之收入，較上年度大幅上升了384.5%至94,977,000港元(二零一八年：19,604,000港元)。鑒於來自中國鐵塔室內分佈業務方面之需求以及軌道交通通信無線解決方案之需求不斷增加，管理層對未來中國鐵塔及軌道交通通信客戶帶來之收入充滿信心。

國際市場方面，期內來自國際客戶及核心設備製造商的收入較去年同期下降了18.1%至774,153,000港元(二零一八年：945,318,000港元)，佔本集團於期內收入之28.1%，而去年同期則佔37.9%。下降的原因主要是部分區域(譬如印度市場)的4G網絡建設需求放緩，但本集團繼續進一步深化與國際領先的運營商以及核心設備製造商的戰略合作，期內，在部分重要的區域亦取得了較大的突破，管理層對國際市場的未來前景充滿信心。

於期內，來自本集團非全資附屬公司—老撾中小電信運營商ETL Company Limited(「ETL」)之收入為80,291,000港元，較去年同期減少20.1%(二零一八年：100,444,000港元)，佔本集團期內收入之2.9%(二零一八年：4.0%)。收入減少主要是受部分地區的網絡改造升級影響，期內本集團已完成老撾當地4G網絡的鋪設及相應的配套建設，正在積極為預商用做準備。

按業務劃分

期內，來自天線及子系統業務之收入較去年同期上升13.9%至1,516,423,000港元(二零一八年：1,331,931,000港元)，佔本集團期內收入之55.1%(二零一八年：53.4%)。收入增長主要受益於國內市場4G網絡擴容的需求增加以及5G的小規模商用。

期內，來自網絡系統(包括無線優化及無線接入)業務之收入較去年同期下降8.4%至376,098,000港元(二零一八年：410,720,000港元)，佔本集團期內收入之13.7%(二零一八年：16.5%)。其中，無線優化業務之收入較去年同期下降了12.4%至300,135,000港元(二零一八年：342,811,000港元)。隨著移動數據流量需求的不斷增長，傳統室分將逐步演進至數字化新型室分，來自無線接入之收入較去年同期上升了11.9%至75,963,000港元(二零一八年：67,909,000港元)。隨著以小基站為代表的無線接入產品逐步大規模商用落地，管理層相信來自無線接入之收入會逐步上升。

期內，來自服務之收入較去年同期上升12.9%至649,249,000港元(二零一八年：575,028,000港元)，佔本集團收入之23.6%(二零一八年：23.1%)。收入上升主要是因為國內室分業務方面的工程項目增加。

期內，來自其它(包括無線傳輸及專網)業務之收入較去年同期上升了70.8%至129,163,000港元(二零一八年：75,610,000港元)，佔本集團收入之4.7%(二零一八年：3.0%)。其中，來自無線傳輸業務之收入下降了39.0%，主要由於傳統微波業務的萎縮。同時，來自軌道交通通信業務之收入，較上年度大幅上升了384.5%至94,977,000港元(二零一八年：19,604,000港元)，主要由於軌道業務的進一步擴張和發展。

毛利

期內，本集團毛利較去年同期上升11.4%至840,253,000港元(二零一八年：753,992,000港元)。本集團期內毛利率為30.5%(二零一八年：30.2%)，比去年同期上升0.3個百分點。儘管4G產品已進入成熟期，但本集團一直致力於積極開發新產品，優化生產系統，從而不斷改善產品毛利率。

本集團將繼續透過推出新產品及解決方案，提升自動化、智能化生產水準來進一步提升競爭力和毛利率。

研究及開發(「研發」)成本

為更好地迎接即將到來的5G，掌握行業領先技術，本集團積極增加研發投入，不斷促進創新，持續打造現有產品的競爭力以及加快5G新產品的推出和商用。期內，研發成本較去年同期增加24.6%至176,718,000港元(二零一八年：141,820,000港元)，佔本集團收入之6.4%(二零一八年：5.7%)。

本集團致力研發，在開創具有知識產權之解決方案方面成就卓著，截至本期末，本集團已申請之專利逾3,800項(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3,700項專利)。

銷售及分銷(「銷售及分銷」)開支

期內，銷售及分銷開支較去年同期上升10.1%至279,763,000港元(二零一八年：254,031,000港元)，佔本集團收入之10.2%(二零一八年：10.2%)。銷售及分銷開支的增加主要由於本集團銷售收入增加。

行政開支

期內，行政開支較去年同期下降8.0%至280,968,000港元(二零一八年：305,565,000港元)，佔本集團收入之10.2%(二零一八年：12.3%)。行政開支下降主要得益於上年度組織架構調整及人員優化提高了公司的經營效率。

融資成本

期內，融資成本較去年同期增加83.2%至53,679,000港元(二零一八年：29,299,000港元)，佔本集團收入之2.0%(二零一八年：1.2%)。融資成本增加主要歸因於二零一九年第一季度將大部份短期貸款轉換為三年期銀團貸款，以及銀行借貸利率上升。

管理層在管理信貸風險和銀行借貸的水準，以及改善現金流量方面一向審慎。因應業務增長，管理層會密切關注融資市場的最新動向，並會為本集團安排最適當的融資。

此外，管理層善用不同國家的利率與匯率的差異，將融資成本降至最低。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財務槓桿比率(界定為計息銀行借貸總額除以資產總值)為16.6%，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財務槓桿比率則為17.7%。

經營利潤

期內，本集團之經營利潤較去年同期增加120.1%至117,252,000港元(二零一八年：53,271,000港元)。經營利潤增加主要受益於期內本集團收入的增加。

稅項

期內，本集團之總稅項支出24,535,000港元(二零一八年：16,417,000港元)包括所得稅開支22,334,000港元(二零一八年：20,116,000港元)及遞延稅項支出2,201,000港元(二零一八年：遞延稅項抵免3,699,000港元)。總稅項支出增加主要由於本集團經營利潤增加所致。

有關主要經營附屬公司所享有之優惠稅率之詳情載於上文附註8。

純利

期內，由於收入增加，本集團母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純利」)為82,214,000港元(二零一八年：21,028,000港元)，較上年同期上升291.0%。

股息

考慮到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上半年之經營業績以及長期未來發展及股東利益，尤其是少數股東之利益，董事會建議派發二零一九年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1港仙(二零一八年：無)。按每股基本盈利計算之總派息比率為29.9%(二零一八年：不適用)。

展望

移動通信技術，作為國家經濟發展動力轉化的助推器，將不斷推動科技的創新以及產業的升級。目前，全球運營商正在積極部署5G網絡。期內，中國工信部於6月6日向國內主要運營商正式頒發了5G牌照，中國內地正式進入5G商用元年，預計2020年開始5G的大規模商用。因此，本集團對業務發展前景抱持樂觀態度。

產品及解決方案

天線與基站子系統

本集團在基站天線市場長期處於領先地位。憑藉二十多年來在移動通信技術演進的網絡建設方面的豐富經驗以及在小型化多系統多制式共用天線方面的領先技術優勢，本集團從2011年起連續八年被行業分析機構EJL Wireless Research評為全球一級基站天線供應商，從2009年起本集團基站天線發貨量穩居全球前三甲。憑藉著具有充分競爭力的核心技術研發優勢以及領先的自動化生產能力，本集團為全球客戶提供高性價比以及定制化的產品及解決方案，獲得國內外運營商的廣泛認可，業務網絡遍佈全球。

為保持基站天線的核心競爭力，本集團積極加強自主研發。期內，為更好地配合運營商佈局5G，本集團繼續大力推出針對不同運營商的定制化「4488」、「4+6」等多頻多制式的一體化天線來滿足所有非5G的天線需求，亦為5G騰出寶貴的天面資源。同時，隨著全球5G網絡建設的展開，5G天線產品的需求也逐步加速。根據客戶的需求，本集團積極展開針對sub6G各頻段的各類5G天線的研發並實現了批量供貨。

此外，濾波器是基站射頻的關鍵器件，受5G Massive MIMO天線的推動，基站濾波器朝著體積更小、重量更輕的趨勢發展，介質濾波器有望在5G時代成為基站天線濾波器的主流方案，本集團在5G中高頻基站介質濾波器方面也通過多年的研發和部署取得了顯著突破。基於此，本集團在5G Massive MIMO天線方面的競爭優勢將得到顯著增強，進一步推進本集團在5G Massive MIMO天線方面的市場佔比，從而擴大本集團的收入規模。

網絡產品系統解決方案

期內，隨著移動用戶規模持續擴張以及月戶均流量(DOU)持續快速增長，給運營商的網絡建設帶來巨大挑戰。本集團多年來一直致力於室內分佈網絡產品的研發和技術創新，推出的小基站系列產品可以有效滿足室內中小場景的深度覆蓋需求，還能助力電信運營商降低建設成本。

同時，隨著5G商用腳步的臨近，考慮到5G高頻所帶來的信號覆蓋差的問題，傳統室內分佈網絡產品將無法滿足新的需求，基於此，期內，本集團率先在上海世界移動大會「MWCS」期間聯合中國移動研究院及Intel推出了業界首款商用5G開放平台小基站—5G雲小站，助推5G產業的發展。考慮到4G到5G，信號覆蓋轉為容量需求覆蓋，5G雲小站以其高靈活性、高性價比以及易部署等優點將成為5G時代室分的重要解決方案，並為大量的5G新業務新應用提供有力支撐。

5G時代，大量的新業務模式將被引入，將不斷催生大量的熱點或行業應用。5G除了深度滿足「人的需求」，亦將滿足「物的連接」，5G將帶來網絡架構的全面重構。本集團亦積極與其它廠商合作，針對室內垂直行業的應用場景推出更多靈活可靠的開放式室內解決方案，從而與更多的行業應用融合，構建5G新生態，給本集團在5G時代的業務擴張奠定發展契機。

市場拓展

中國內地運營商業務

期內，中國內地三大運營商繼續圍繞著4G後期網絡的擴容和補盲為投資重點。受「提速降費」政策以及「移動數據不限量」用戶套餐的驅動，為更好地提升用戶體驗，運營商不斷致力於4G網絡覆蓋深度的完善以及覆蓋盲點的消除，不斷提升移動網絡的服務質量，確保移動用戶的粘性。

同時，隨著5G商用腳步的臨近，內地三大運營商紛紛為5G佈局從而為中國內地的產業結構性改革及升級做準備，伴隨著「5G+」計劃，5G獨立組網(SA)和非獨立組網(NSA)，5G切入商用部署模式等陸續推出以及5G商用牌照的發放，本集團預計國內主要運營商在無線網絡方面的資本支出方面會逐步恢復增長趨勢。

於期內，本集團抓住中國內地運營商控本降費的機遇，積極加強與運營商的深度合作，為運營商提供全方位的綜合解決方案。為了應對爆炸性的移動數據流量增長，本集團緊跟運營商的步伐，不僅在基站天線方面為運營商推出定制化的產品及解決方案，在室分產品和解決方案方面，亦發揮多年的技術研發優勢，為運營商在研發、生產和落地等領域提供全方位的業務支撐。同時，面向5G，本集團亦加強與運營商的合作，積極推進5G各個室分戰略項目的實驗室測試以及外場測試，為5G做好準備。

軌道交通通信業務

伴隨著中國內地各大城市不斷加大城市公共交通等基礎設施建設方面的投資力度，軌道交通建設進程也不斷加快，從而也推動了軌道交通通信業務的發展。本集團致力於為軌道交通行業提供通信系統集成及產品供貨等業務。期內，本集團積極拓展軌道通信業務，成功中標昆明、杭州、北京、南寧、貴陽等多個軌道交通通信項目，為集團軌道通信業務不斷發展進一步奠定了堅實的基礎，展望未來，本集團將繼續為客戶提供更多場景化以及定制化的產品及解決方案。

國際業務

期內，本集團國際營銷平台積極開拓市場，挖掘客戶需求，憑藉產品和技術等方面的綜合優勢在部分發達市場取得了重大突破，在部分區域市場也是實現了穩定增長。同時，本集團繼續致力於加強技術研發，深耕目標市場，並取得了良好的成績，譬如，為巴西主要的大型場館提供高密度的無線解決方案，為跨國運營商於阿布達比最大型購物中心—YAS Mall部署室內無線網絡以及與全球領先的網絡解決方案供應商Parallel Wireless, Inc.合作推出4G和5G Open vRAN解決方案，助力全球移動網絡運營商實現最低網絡綜合成本等。

此外，本集團在國際領先的移動運營商合作方面取得了突破，亦與電信主設備商在5G領域的合作取得了顯著進展。展望未來，本集團將繼續加強與全球領先的電信運營商及主設備商的戰略合作，共同研發5G產品，為推動5G應用提供更多解決方案，從而不斷鞏固本集團在全球的市場地位和競爭力。

ETL業務

期內，本集團根據ETL的網絡建設規劃，繼去年年底完成對骨幹光纜承載網、核心網、綜合計費運營系統的建設後，繼續對老撾首都、南區及北區重要城市進行無線網絡的部署及配套系統的建設，從而提供面向老撾全國的包括2G/3G/4G的語音、數據、家庭寬帶、集團專線等全方位的業務及服務。

新業務

全球5G逐步進入商用部署的關鍵期，5G將是一種全新的網絡將萬物相連，從而催生出全新的商業模式。5G技術將在農業、製造業、交通運輸、教育、醫療等各行各業釋放價值。期內，本集團亦積極在智能製造、面部識別等面向行業的新業務方面積極探索。本集團成功為世界移動大會提供快速且安全的人臉識別入場解決方案，充分彰顯了本集團在核心業務以外亦正在積極孵化新的商機。

總結

期內，面對錯綜複雜的外部環境和經濟運行的下行壓力，通信行業的經營環境機遇與挑戰並存。5G作為新一代信息通信技術的主要發展方向，將與各行各業廣泛深度融合，推動未來經濟的轉型與發展。本集團將繼續秉承「為客戶貢獻理想價值」的核心價值觀，不斷開拓市場商機，打造5G新產品新技術，促進行業間的深度合作，力爭搶佔5G先機，促進本集團業務再攀高峰！

最後，董事會藉此機會衷心感謝全體員工對本集團作出的努力和貢獻。我們亦感謝客戶、供應商、股東及業務夥伴對本集團的持續支持。本集團將充分利用在技術、產品及市場方面的優勢，清晰制定新策略，提高運營效率，聚焦經營利潤，提升企業價值。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本集團一般以內部產生之現金流量及銀行借貸作為營運資金。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流動資產淨值為3,235,270,000港元。流動資產包括存貨1,332,223,000港元、貿易應收賬款4,427,565,000港元、應收票據82,778,000港元、可收回稅項46,416,000港元、預付賬款、其他應收賬款及其他資產1,123,261,000港元、有限制銀行存款169,083,000港元，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值物1,497,971,000港元。流動負債包括貿易及票據應付賬款4,319,624,000港元、其他應付賬款及預提款項996,080,000港元、計息銀行借貸56,737,000港元及產品保用撥備71,586,000港元。

期內之平均應收賬款週轉期為285日，去年同期則為331日。本集團與其客戶間之貿易條款主要以信貸形式進行。除若干獲授較長信貸期之客戶外，信貸期一般為3個月。信貸期可視乎客戶之信譽而延長至1年以上。應收賬款餘額亦包括每個項目合約總金額約10%至20%之保證金(乃用於確保產品及服務符合協定規格)，該等保證金一般於客戶進行產品最終驗收後(將於銷售後6至12個月內進行)或授予客戶1至2年保用期完結後收取。期內之平均應付賬款週轉期為412日，去年同期則為386日。期內之平均存貨週轉期為126日，去年同期則為156日。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現金及銀行結餘主要以人民幣、港元及美元列值，而本集團之銀行借貸主要以人民幣及港元列值。本集團之銀行借貸利率主要以現行市場利率按浮動基準計算。

除短期計息信貸外，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三十日與若干金融機構訂立本金額為980,000,000港元之三年定期貸款融資協議，並以加入之方式進一步增加至1,458,000,000港元。銀行借貸詳情載於上文附註14。

本集團之收益及開支、資產及負債主要以人民幣、港元及美元列值。鑑於預期人民幣波動將持續一段時間，本集團將緊密監察人民幣匯率的波動，謹慎考慮是否於適當時候進行安排，以對沖相應的風險。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未從事管理人民幣匯率風險的對沖活動。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財務槓桿比率(界定為計息銀行借貸總額除以資產總值)為16.6%(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7.7%)。

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於期內，本集團並無進行任何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之重大收購及出售。

有限制銀行存款

254,824,000港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85,507,000港元)之存款結餘指就票據應付賬款及履約保函向銀行作出之有限制存款。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或然負債為300,247,000港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89,341,000港元)，主要為就履約保函而給予銀行擔保。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僱用約6,500名員工，其中包括ETL的1,400名員工(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700名員工，其中包括ETL的1,400名員工)。期內之總員工成本(不包括已資本化之開發成本)為581,862,000港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161,962,000港元)。本集團按行業慣例、法律及監管規定、僱員及本集團表現向其僱員提供具競爭力之薪酬計劃。此外，符合資格之僱員可按僱員表現、本集團業績、法律及監管規定及根據本公司之購股權計劃及股份獎勵計劃獲授購股權、獎勵股份及酌情花紅。根據有關司法權區之相關法律規定，香港、中國大陸或其他地區之相關僱員亦享有強制性公積金或僱員退休金計劃。本集團亦為僱員提供培訓，以改進彼等之技能及建立彼等各自之專業知識。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已就本集團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薪酬政策向董事會作出建議及推薦。

本公司之一家附屬公司已採納一項僱員獎勵計劃，計劃之目的乃表彰其若干僱員及人士之貢獻。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於期內並無贖回其任何股份。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於期內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會已根據載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內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守則條文(「守則條文」)不時審閱本公司之日常管治，並認為本公司於期內已遵守所有守則條文。

董事之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載於上市規則附錄十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而全體董事已確認彼等於期內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訂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及其自身所訂有關的行為守則。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連同管理層已審閱本公司採納之會計準則、標準及慣例，且已就有關審核、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以及財務報告之事項(包括審閱期內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進行討論。審核委員會已同意本公司就期內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所採納之會計準則、標準及慣例，且並無提出異議。

刊登中期報告

載有上市規則所規定之所有資料之二零一九年中期報告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股東，以及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網站(<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comba-telecom.com>)上登載。

承董事會命
京信通信系統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霍東齡

香港，二零一九年八月十五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董事會由以下執行董事組成：霍東齡先生、張躍軍先生、徐慧俊先生、張飛虎先生、卜斌龍先生、吳鐵龍先生及霍欣茹女士；及由以下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劉紹基先生、林金桐博士、伍綺琴女士及梁海慧女士。